

证券代码：837453

证券简称：通锦精密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苏州通锦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4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453	通锦精密	2025 年 5 月 16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〈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〈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，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摘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

告编号：2025-020)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批准报出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公司根据审计报告和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和后续发展的计划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〈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〉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、现金流情况，考虑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规定，以公司总股本 45,36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661375 元（含税）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为确保完成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计划，保证各项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公

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计不超过 120,000,000.00 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（该金额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），具体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，在上述额度内，由公司根据经营过程中资金实际收支情况及经营需要进行融资，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商业承兑汇票、银行保函、融资租赁等业务，融资金额可循环使用。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罗宿为上述授信提供担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综合考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审计质量、服务水平等情况，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为 1 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八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上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5、办理登记手续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苏州高新区建林路 411 号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1、联系地址：苏州高新区建林路 411 号；2、联系电话：0512-68416781；3、传真：0512-66673556；4、电子邮箱：zhangdan@sz tongjin.com；5、联系人：张丹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住宿费和餐饮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苏州通锦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苏州通锦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通锦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